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孟宪民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宪民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59,955,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94.35%，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信东方”）于近日接到孟宪民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解除质押及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孟宪民	是	7,500,000	11.80%	1.24%	2024 年 6 月 12 日	2025 年 3 月 21 日	李柯欣

2、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孟宪民	是	4,000,000	6.29%	0.66%	否	是	2025 年 3 月 21 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千星汇投（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孟宪民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孟宪民	63,544,821	10.51%	63,455,000	59,955,000	94.35%	9.91%	0	0	0	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孟宪民先生本次股份质押系对前期股份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孟宪民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对控制权稳定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况。

4、孟宪民先生高比例质押股份的原因系个人融资需求以及为公司融资提供的保证措施。针对股份质押已到期但尚未归还的融资款项，孟宪民先生正在与债权人积极沟通债权转移及债务清偿事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孟宪民先生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的风险，若后续出现相应风险，孟宪民先生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孟宪民先生为公司贷款担保余额为 3,000 万元。除此之外，孟宪民先生与公司不存在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